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gsha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長沙中聯重工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1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做出。

茲載列長沙中聯重工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1月8日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以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刊登的「關於行使超額配售權國有股減持的公告」文件，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長沙中聯重工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申柯

中國長沙，二零一一年一月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及劉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邱中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長琨先生、錢世政博士、王志樂先生及連維增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11-002号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行使超额配售权国有股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2010年12月23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发行并上市，发行H股总股数为869,582,800股。

经本公司于2010年7月22日召开的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联席全球协调人代表国际承销商已于2011年1月5日全额行使130,437,400股H股的超额配售权，该等H股股份预期于2011年1月13日上午9时30分开始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

根据国务院《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国发〔2001〕22号）的规定，本公司行使超额配售权时，本公司两家国有股东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湖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须按本次公开发行时超额配售H股股份数量的10%，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国有股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以下简称“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上述股东需在超额配售权行使时进行国有股减持并注销相关的A股股份，同时上述划转给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须在本公司H股超额配售结算日前登记到社保基金理事会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开立的投资者账户上。

就上述减持方案，本公司两家国有股东已分别出具承诺函和委托书，同意根据国务院相关规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公司国有股份减持方案的批复进行国有股减持，并委托本公司按照相关批准文件办理相关手续。

本公司上述股东持有的应予减持的股份数合计为13,043,740股，该等股份将于2011年1月12日退出A股并注销。目前本公司A股股本为4,840,678,482股，本次减持完成后，A股股份数量为4,827,634,742股。各股东具体减持数量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目前持股数 (股)	超额配售权行使 时拟减持的股数 (股)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72,082,934	12,559,860
湖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046,153	483,880
合计	1,009,129,087	13,043,740

特此公告。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八日